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羅東稽徵所辦公廳舍取得計畫

壹、計畫目的

本部北區國稅局羅東稽徵所因無自有辦公廳舍，第一辦公廳舍長期向宜蘭農田水利會租用，第二辦公廳舍與宜蘭縣政府地方稅務局羅東分局合署辦公，因辦公廳舍分散兩處，民眾洽辦國稅業務不便，尤其遇申報期間，迭有民怨，嚴重影響為民服務品質及降低行政效率。適逢宜蘭縣政府為促進羅東鎮整體都市發展，通盤檢討辦理「變更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細部計畫」，規劃興建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羅東稽徵所藉此機會爭取共同進駐合署辦公，可達成便利民眾洽公理念，提升政府為民服務效率，同時可解決多年無自有辦公廳舍困擾，節省每年租金支出。如此次羅東稽徵所未能參與該興建計畫，將使國稅機關單獨於行政中心外，影響政府整體服務品質。

貳、實施內容

- 一、宜蘭縣政府辦理興建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基地坐落宜蘭縣五結鄉保昌段，是位於宜蘭縣羅東鎮中正北路東側、光榮路南側及羅東林業文化園區北側，規劃地上 6 層及地下 2 層之鋼筋混凝土構造建物。本部北區國稅局擬取得稅務棟 2 樓至 4 樓，面積共 2,288 平方公尺，加計該府規劃以辦公室使用面積 35% 估算地上公共設施 800.72 平方公尺、創意空間分攤面積 803.63 平方公尺、地下層公共服務設施 278.59 平方公尺及地下停車場需求面積 2,194.1 平方公尺，合計取得總面積 6,365.04 平方公尺。土地部分，除宜蘭縣政府區段徵收範圍內本部國有財產署領回之土地為宜蘭縣五結鄉保昌段 87 地號國有土地，位於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基地範圍內，向本部國有財產署辦理無償撥用外，其他宜蘭縣政府經管國有機關用地，北區國稅局將依行政程序向該府辦理

無償撥用，俟北區國稅局完成國有及縣有地撥用，辦理變更為共同起造人，取得部分建物所有權。其所有權人登記為「中華民國」，管理機關為「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二、依據宜蘭縣政府興建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實施期程自 101 年起至 107 年底工程竣工，108 年辦理驗收，爰依據該期程規劃自 105 年起分 4 年編列預算撥付分攤工程款，自 105 年至 108 年止，主要工作項目如下：

- (一) 向本部國有財產署及宜蘭縣政府辦理土地無償撥用；建物興建完成後辦理建物產權登記。
- (二) 配合宜蘭縣政府辦理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興建工程預定進度編列預算及依進度分攤支付工程款。
- (三) 環保政策：宜蘭縣政府興建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業請規劃設計建築師將「永續公共工程-節能減碳」納入設計構想，採多元化的節省能源系統，作為永續設計的主要策略，使第二行政中心形成一個自然節能的和諧建築物，打造環保、生態、友善洽公空間，於行政中心興建完成後，希冀取得銀級綠建築標章及銀級智慧建築標章。
- (四) 地下室停車場規劃：鑑於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位於都市計畫區內主要通路上，興建後對交通影響重大，且附近停車場所有限，加上國稅業務大批開徵申報期間，將造成洽公民眾停車不便，影響交通順暢，恐引起民怨，爰宜蘭縣政府就本都市計畫區之交通系統檢討，計算停車需求、設計車道及處理方案。北區國稅局依本部 97 年 1 月 2 日台財庫字第 09603518320 號函規定，建議宜蘭縣政府將停車場朝活化方式辦理，達成共識，對本案停車場規劃管理，除提供公務車、同仁停放，將研議停車場收費開放機制，朝活化資產、創造收益概念規劃，提升停車空間使用效率及增加政府財源。

- (五) 辦公廳舍單位內部配置、服務櫃臺窗口設計，及機關組織識別體系(CIS)，將延續「財政部臺灣省北、中、南區國稅局暨所屬各分局、稽徵所購建辦公廳舍計畫」規劃。
- (六) 服務櫃臺窗口設計：為配合政府再造之「行政單一窗口化」重點工作，「民眾導向」之作業流程，以電子連線提供稅務資訊服務，方便民眾就近申辦各類稅籍、核課資料查詢及相關書證核發。
- (七) 高齡及無障礙友善空間規劃：因應高齡社會來臨，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於規劃設計階段時，請建築師考量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等使用設施，納入規劃設計，在建築物內部，一定寬幅通道走廊且無高低差、裝設扶手及每階級高16公分樓梯、鋪設PVC防滑地板、無障礙電梯、坐式馬桶等；在建築物外部，四周採開放空間，無設置圍牆、綠籬及欄杆，退縮建築物僅供步道、車道、綠化，且地面不得設置構造物，延續羅東林業園區形成一系列綠帶網脈空間，夜間照明及監視系統設施，創造安全舒適及友善之全齡無障礙環境。

參、預期效果

一、直接效益

- (一) 本計畫直接、有形效益為節省租金，每年約可節省租金支出約462萬元。
- (二) 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創意空間及停車場，宜蘭縣政府採活化開放機制運作，以財物出租方式辦理，挹注政府財源，達資源運用最大效益。

二、間接效益：

- (一) 本計畫配合配合宜蘭縣政府規劃興建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成為宜蘭縣近年指標性官署建築，塑造親民性、便民性及羅東地區

入口明確性與意象，計畫完成後，各項服務業當隨洽公人潮往辦公廳舍附近地區設立，逐步繁榮該地區，不僅可創造就業機會，亦會提高鄰近地區不動產相對價格，使人民財富增加。

(二)就管理效益而言，本計畫配合宜蘭縣政府將羅東地區行政機關遷移共同進駐宜蘭縣第二行政中心合署辦公，設置免費供納稅義務人洽公停車場及提供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使用公共設施，對都市交通順暢及實現無障礙環境社會，可發揮莫大效益。

三、無形效益：

本計畫完成後可提供民眾舒適洽公環境，加速全面推行自動化櫃員制、單一窗口服務，不僅可改善辦公環境，提高行政效率，亦可獲得民眾良好印象，提升政府施政形象。